

監察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 關 改 善 與 處 置 情 形	結案情形
114 社調 0029	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 1、食藥署已委託國家衛生研究院研究並建置國家攝食資料庫，以雙軌分類系統評估超加工食品對國人健康的潛在影響：(1) 115 至 119 年進行「超加工食品分類系統建立」計畫，針對加工程度與食品添加物進行系統化標註，建立本土化超加工食品定義，並歸類食品添加物，構建我國首個「超加工食品分類系統」之飲食資料庫。(2) 116 至 119 年進行「加工食品營養特性分類系統」計畫，透過系統性整合營養素數據。 2、食藥署持續優化「食品正面營養資訊標示作業指引」，並與國健署召開「研商我國糖、鹽、飽和脂肪分級標準專家諮詢會議」，參考國內外實證資料、國民營養健康調查、市售包裝食品營養標示抽樣調查等召開多次專家會議，針對食品中之糖、鈉及飽和脂肪含量訂定紅、黃、綠燈分級標準及分色臨界值。施行初期先採自願性標示，鼓勵業者調整配方朝向綠色標示研發，並透過宣導及衛教教導民眾做健康的選擇及組合。食藥署 115 年 4 月 10 日與國健署聯合發布「食品標示升級！食藥署與健康署攜手推動『紅黃綠』制度」新聞稿宣導，並於同年月 17 日函請相關機關、產業公協會、業者及消費者保護團體針對前揭修正草案提供意見，刻正彙整相關意見與建議。 3、國健署於 115 年 3 月 31 日完成新版「國人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量」、「每日飲食指南」及「國民飲食指引」等草案預告，刻正彙整各界意見，並將邀請專家、學者、相關部會、學協會及利害關係人開會議討論後，再定案公告。	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115.07.22 第 6 屆第 60 次會議決議：結案存查。